行政强制信息公开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行政强制决定书文号 | 案件名称 | 当事人 |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 | 法定代表人姓名 | 行政强制主要内容 | 行政强制的依据 | 做出强制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| 备注 |
| 1 | 闽药监厦稽办强制〔2024〕011号 | 福建铭远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劣药薤白案 | 福建铭远制药有限公司 | 913505835550684478 | 吴\*\* | 当事人涉嫌生产劣薤白。现场对福建铭远制药有限公司的97.5kg（批号：240401）采取了扣押的行政强制措施。 |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等规定。 |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，2024年6月14日。 |  |

相关单位或者个人转载或引用药品监管部门公布的信息时，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对有关药品的宣传报道应当全面、科学、客观、公正，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如对信息作进一步解读，应作必要的核实。